

香港警務處就SKDC(M)文件第103/15號的回應

警方就西貢區議會

於2015年3月3日會議的動議

「要求跟進將軍澳東面水道(清水灣半島、怡明邨、寶盈花園、將軍

澳廣場對出)的船隻上有關狗隻噪音的問題」的回應

將軍澳分區於2014年11月曾收到方國珊議員有關同一問題的投訴信。因噪音可能是來自停泊於海面上的船隻，將軍澳分區已將問題轉介予水警港口分區處理。水警港口分區一直就有關問題與清水灣半島客務處，以及漁農自然護理署、海事處和將軍澳分區保持聯絡，並且在有關水域進行調查和向船隻負責人傳達消滅噪音的宣傳訊息。將軍澳分區人員會按既定程序調查每一宗噪音投訴，並根據案件情況作適當警告或檢控。警方在巡邏時如發現有機會危害公眾的流浪犬隻亦會主動轉介予漁農自然護理署跟進，由2014年8月至2015年1月，漁農自然護理署已於將軍澳區捕獲29隻流浪犬隻。

將軍澳分區會繼續密切留意狗隻產生的噪音問題並採取相應行動。

警務處觀塘警區
2015年2月